

广西侨务侨史文集

第二辑

广西海外交流协会等 编

责任编辑：谢 燕
装帧设计：程全盛

广西侨务侨史文集

广西侨务侨史文集

(第二辑)



ISBN 7-80074-850-2/K·47

定 价：10.00元

价出版社

中国华侨出版社

前 言

《广西侨务侨史文集》，由广西海外交流协会、广西华侨历史学会和广西华侨建设基金会合编，现在，第一、二辑首先面世，祈望能得到侨界及社会各界的关注和欢迎。“文集”是在广西有关单位的大力支持下，经过几十位作者及编辑人员的共同努力、辛勤劳动而成；她填补了广西此类“文集”的空白，是广西侨务侨史学术研究成果的共同智慧的结晶；今后，随着广西侨务工作的发展，侨史研究的开拓，“文集”将陆续出版，以飨读者。

“文集”内容，主要包括两大部分，一是广西侨务研究，着眼于侨务现状的剖析和未来的展望，政策方针和法规的探索，工作经验的总结，工作教训的汲取，以及侨务部门的地位、作用和建设；二是侨史研究，既有宏观构架的研讨，笔触全球侨史研究领域，时间跨度较长，空间范围较广，也有浓墨重笔专著印支三国的华侨、华人问题，特别是对祖籍广西华侨、华人问题的研究，具有一定的深度与广度。其中不乏新颖的学术观点和独特的探索研讨。“文集”虽然是一项前所未有的工作，但基本上能反映广西侨务、侨史研究过程的脉搏和具有的特征。阅读“文集”，可以使我们了解广西华侨、华人、归侨和侨眷的历史与现状，略晓有关侨务的方针、政策与法规的演进，谙知广西侨务、侨史研究的轨迹。从而加深对侨务工作的地位、作用 and 意义的认识，更加理解、关注和重视侨务、侨史工作；以史为鉴，继往开来，启迪人们运用马克思主义、毛泽东思想，对今后侨务、侨史的新情况、新问题、新课题、新领域及其规律进

行探索研究，以求出现新的成果。

广西是全国的主要侨乡之一，据近期有关资料汇集统计，1989年，祖籍广西的华侨、华人有260多万人，分布于五大洲的92个国家和地区；在广西境内有归侨、侨眷120多万人。内外合计380多万人，其人数居于全国第三位。广西华侨、华人和归侨、侨眷，其人数之众，分布之广，源远流长。民族成份构成之多，地理区位之特，诸多因素影响着广西侨乡的形成、侨务的发展和侨史的演进，给广西侨务、侨史研究带来鲜明的特点和多彩的特色。广西侨务、侨史这方面研究的广阔空间和源远时间，期待着人们更多的参与，持之以恒，坚韧不拔地去研究、去探索。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坚持“一个中心，两个基本点”，改革开放的新潮，为广西的侨务、侨史研究创造了崭新的氛围和有利的条件，广西侨务、侨史研究人员的积极性空前高涨，纷纷捉笔耘耕，写出了一批较有研究深度和现实价值的文章，有些论文还为国际华侨、华人学术研讨会所采用。本“文集”先精选汇集一部分文章分辑出版，力争在整体上反映和代表广西在不同年代、不同阶段的研究面貌，体现出“侨务、侨史”研究的思想性、科学性、指导性和资料性，以使人们“前有所稽，后有所鉴”，以益当代，惠及后人。

“文集”作品大多选自《八桂侨史》、《广西侨务》和《金桥》期刊，这三家侨界期刊，近几年来，发表了一些好文章，培育了一批从事侨务、侨史研究的作者，并为他们提供了发表作品的园地，实为本“文集”的出版，提供了基础工作，特予致谢。

“文集”属独篇文章之汇集，可说是诸子百家之言，自然是有百家争鸣，文责自负之意。对事件人物的贬褒，问题的争鸣，观点的对立，论点的交锋，在所难免，理应提倡。真理越辩越明，民主性与科学性往往并存，民主的气氛，科学的要求，更是大有裨益的，这正是广西侨务、侨史研究工作青春常存的希望所在。

万事开头难，“文集”（第一、二辑）的面世，其错漏、不当之处在所难免，欢迎读者、专家学者给予评析、批评和指教，以便

“文集”作者、编者在今后研究和工作中汲取教益，而有所发展，有所创造，有所前进。力争今后出版的“文集”，涉足更多的领域，具有更高的水平，反映更丰硕的成果。

广西侨务侨史文集编辑组
向大有 赵和曼 黄振灵
林卓群 臧慕莲 潘瑞安

1993年10月

(京)新登字 190 号

广西侨务侨史文集
(第二辑)

出版者 中国华侨出版社
北京市朝内大街 130 号
(邮政编码: 100010)
经销者 新华书店总店北京发行所
印刷者 北京市京东印刷厂
开 本 850×1168 毫米 32 开本
字 数 240 千字 10.25 印张
版 次 1993 年 12 月第 1 版
印 次 1993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印 数 1—2100 册
书 号 ISBN 7-80074-850-2/K·47
定 价 10.00 元

目 录

前 言 (1)

广西侨务工作暨侨务经济概况.....	邱国华 (1)
浅论广西“第三侨乡”的地位和特点	清 风 (6)
再谈广西籍华侨华人知多少.....	赵和曼 (19)
当今“猪仔”——偷渡客.....	黄振灵 (35)
抓住机遇 发展侨务经济.....	林卓群 (48)
实干兴侨 鼎力为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服务.....	宋挺超 (51)
论中华母体与海外华侨华人的双向联系影响.....	清 风 (57)
凉山华侨华人与广西.....	杜剑宣 (70)
八桂侨事纵览——侨务经济之印证与联想.....	潘瑞安 (81)
论中国改革开放与华资投向趋势.....	向大有 (87)
华侨企业走向市场将面临的困难及对策 ...	卢潮柱 梁益刚 (100)
分布在世界各地的广西籍华侨华人	陈平润 (105)
“大华侨圈”——侨务工作的全方位.....	乐 水 (113)
广西华侨与辛亥革命	赵和曼 (117)
广西籍华侨参与辛亥革命之特征	向大有 (128)
广西招徕侨资溯源.....	黄启文 范柏樟 (138)
略谈广西落实华侨私房遗留问题	陈河清 (153)
充分发挥侨的优势 加快广西开放步伐	丁有权 (171)
改革开放中更要坚持“十六字”原则	向大有 (177)
谈谈关于“建设实力侨办”的问题	玉林地区侨办 (188)
提高侨务部门在政府工作中的地位	李广轩 (192)
印尼华裔经济与中、印尼互利合作	黄振灵 (197)

试论“强制同化”华侨华人的负正效应	清 风 (215)
为“外籍华人”称谓正名	清 风 (223)
别梦依稀故乡行	钟志英 (227)
晚清北海口岸华工出洋问题初探	林受千 (231)
归国华侨空军抗日英雄吕天龙传略	黄启文 (236)
广西华侨企业发展战略的思考	向大有 (244)
对河池地区“三引进”的初浅见解	覃 壮 (254)
桑梓行 桑梓情	白 灵 (257)
浅谈侨务干部队伍的宏观建设	潘水养 (269)
华侨与芒街陶瓷业的兴衰	毛 鹏 (276)
越南广宁的华侨农民	何宗臣 (281)
对越南北江省华侨武装志愿队战斗经历的回忆	马 平 (285)
华侨对广西近代科技发展的贡献	范柏樟 黄启文 (295)
抓住机遇 加快华侨企业的发展	朱小明 (308)
二十世纪初广西籍华工被输入南非的前前后后	陈平润 (314)

广西侨务工作暨侨务经济概况

邱国华

一、广西的基本侨情

据 1992 年调查统计，祖籍广西的海外华侨、华人共 280 多万人，分布在 92 个国家和地区，其中亚洲 24 个国家 230 万人，欧洲 19 个国家 20 多万人，美洲 23 个国家 20 多万人，大洋洲和非洲 26 个国家和地区 5 万多人。

广西华侨、华人出国始于宋朝。而大量出国是在 1940 年鸦片战争后，特别是太平天国和第一次国内革命战争失败后，由于生活无着、离乡背井，迁徙到国外定居。近十多年来，广西籍的华侨、华人在海外建立的会馆和社团有 50 多个。他们同所在国社会建立了广泛的联系，涌现出一批经济上有实力、科技上有造诣、政治上有地位、社会上有影响的人物，已成为我区发展对外经济、文化、科技合作与交流的最积极最热情的一部分力量。他们之中大多数人与海峡两岸都保持着联系，对沟通两岸之间的关系，也具有不可忽视的作用。以联谊互助，发展文化、教育、商贸、服务为宗旨的社团，在维护和谋求华侨、华人的正当权益和福利，在保持和发扬中华民族文化传统，在推动与当地融合以及促进与我友好合作等方面日益发挥重要的作用。

广西区内归侨、侨眷有 120 多万人。他们中的知识分子，不少

人学有专长，是有成就的文化、教育和科技人才，有 500 多人被选拔到各级领导岗位，在各个领域发挥着重要作用。

二、广西侨务工作一些主要情况

1978 年恢复侨务工作机构后，广西建立了各级政府侨务办公室 90 个，有专职侨务干部 350 多人。广西侨务工作，在国务院侨办的指导和自治区党委、自治区政府的领导下，在各有关部门的大力支持下，从广西实际出发，特别在改革开放形势下，注意发挥“侨”的优势，取得较大发展。

(1) 认真落实了各项侨务政策

截至 1991 年，全区基本完成落实华侨私房政策任务，共清退侨房产权 4164 户，面积 146.14 万平方米。

全区共回收安置六十年代精简下放的归侨职工 1027 人，并解决他们的 500 多名随迁子女的“农转非”问题。

抓好归侨、侨眷知识分子政策的落实，200 多对两地分居的夫妻得到了团聚；

按政策清理了 65000 多名归侨、侨眷和港澳眷属职工的人事档案；

按政策完成华侨农林场 8000 多名归侨重新调整安置任务。

抓好《归侨侨眷权益保护法》的学习、宣传和贯彻。广西《实施细则》经多方征求意见，自治区主席已提交自治区八届人大常委会第五次会议初审。

由于落实各项侨务政策，宣传和贯彻《归侨侨眷权益保护法》，在海内外产生了积极的影响，赢得了侨心。

(2) 增强“服务”与“参与”意识，积极为广西经济建设服务

党的十三大以后，特别是小平同志南巡重要谈话以来，侨务部门围绕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增强“服务”与“参与”意识，积极为引进资金、技术、人才和为“三资”企业服务，办好侨务经济，发展侨属企业，逐步走出了新的路子。

各级侨办为引进资金、技术、人才、设备和信息等方面发挥了中间媒介作用。1992 年，各级侨办穿针引线为广西引进达成投资意向有 239 项，其中成功的 137 项，投资总额 1.2 亿美元和 10 多亿元人民币。

1992 年，全区报批海外侨胞和港澳同胞无偿捐赠支援家乡建设总价值为 1.07 亿元人民币；1993 年 1—3 季度接受无偿捐赠总价值为 2.2 亿元人民币。

全区现有侨办直属企业 118 家、侨属企业 838 家，1992 年总产值（营业额）各超亿元。直属企业实现税利 500 万元，创汇 156 万美元，安排从业人员 3686 人；侨属企业实现税利 1000 万元，创汇 61 万元。

1992 年侨务部门共扶持贫困归侨 1570 户 2860 人，其中已脱贫 1344 户 2318 人。

1989 年区政府决定把中国旅行社（华侨旅行社）划归侨办主管，侨办接管后均为白手起家，艰苦创业。现自治区、桂林、柳州、梧州、北海五个中国旅行社业务不断扩大，效益有显著提高。截至 1992 年底，桂林市中旅共接待国内外游客 5583 个团组 10 万多人（次），实现税利 268 万元，结汇 366 万元；柳州市中旅共接待 2000 个团组，实现税利 95.6 万元，结汇 296 万元，并拥有固定资产 150 多万元。

全区各种既为侨服务又面向社会的贸易、服务实体和生产性企业逐步兴起。玉林地区 7 个侨务部门都建立了自己的经济实体，9 个侨务部门建立了华侨福利基金会，扩大了为侨服务的渠道。

1992 年成立的广西华侨建设基金会，旨在为侨服务、为经济建设服务、为振兴广西侨务经济服务，开展咨询及中介服务业务，引进资金、人才。基金会还兴办了扶侨扶贫庄园，建立华侨文化艺术中心等，还创办《金桥》杂志，影响较大。挂靠区侨务部门经济实体的南宁市人人服务公司开办中介事务所、清洁公司、搬屋、维修、职业介绍、婚姻介绍等业务，为现代家庭和社会服务，现有职工和技术人员 300 多人，并在北海、柳州、桂林等地设立分公司，以优质服务享誉于社会，扩大了“侨”的影响。

全区安置归难侨华侨农林场有 22 个、华侨工厂 7 个。华侨企业管理局有 3 家直属企业，包括商贸、供销公司和进出口公司。已初步形成了集贸、工、农于一体的华侨企业经济实体。1992 年底，全区安置归难侨华侨农林场、工厂、公司固定资产原值 4.3 亿元，实现工农业总产值（按 1990 年不变价算）6.78 亿元，出口商品金额 6513 万元，农场职工年人均收入 1772 元。但由于企业承担政策性开支大、社会负担重，加上灾害和管理较弱，虽减亏 427 万元，仍亏损 1289 万元。

随着改革、开放形势的不断发展，侨务工作日趋依赖于社会环境。广西侨务部门已根据自治区发展战略布局 and 区域特点，重点选择了“四沿、三城、二区、一乡”为主要依托对象，充分发挥“服务”与“参与”的功能。“二区”指的是华侨投资区和侨乡经济开发区，是侨务系统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服务”与“参与”的样板。以武鸣华侨农场为依托，1990 年底成立的南宁华侨投资区，积极改善基础配套设施，利用归侨众多的优势，办起了 14 家中外合资企业，1992 年全场实现工农业总产值 2.34 亿元。位于山水甲天下的桂林漓江畔的桂林华侨农场（已申报设立桂林华侨经济旅游开发区），与台商合资 2000 多万美元的惠华高尔夫乡村俱乐部项目已破土动工；与北海市铁山港相邻的、以赤江华侨陶瓷厂为基础的赤江华侨陶瓷城正在筹建。这三个企业作为广西侨务经济对外开放的窗口。今年初，南宁华侨投资区在香港举办招商会，签订超亿元的中外合资协议、合同；今年 10 月在深圳召开的全国大中型企业对外经济技术洽谈会，华侨企业又与外商签订协议五项，协议总金额为 3715 万元，协议外资额 1998.75 万美元。

三、其 他

（1）加强对外联谊，促进合作交流

先后公费邀请或接待美、泰、新、马等地广西同乡会、海外华人协会、印支华裔互助联谊会以及港澳台商等访问考察、洽谈的几

十个团组；侨务部门（含企业）组团赴泰、美、马、新、瑞士、印度等国和港澳地区开展联谊及经济商贸等活动。每年与香港桂港文化交流中心联合举办青少年夏令营活动，密切了与香港地区青少年的联系。

全区侨办系统（含中旅）接待华侨、华人、港澳台同胞共计 33.3 万人（次）。

（2）加强对外宣传，提高广西知名度

一是中国新闻社广西分社加强对外发稿，绝大多数为海外报刊电台采用。

二是努力办好《广西侨报》，现已对外公开发行到 80 多个国家和地区。1994 年元月起将由现在四开四版改为对开四版。

三是出版对外赠阅刊物《故乡》、画册《侨乡广西》，摄制《侨乡广西》和《八桂山海情》电视录像片和对外发行的广西华侨历史学会主编的《八桂侨史》。抓紧编纂 20 多万字的《广西通志·侨务志》，出版内刊《广西侨务》等。还以广西华侨职工中专、印支难民技术培训中心、南宁华侨补习学校为基地，培养了 5500 多名归难侨子弟，培训了 3000 多名侨务和华侨企业干部。

四是为协调和加强联系，共商做好侨务工作大计。自治区人大侨委牵头，每季度召开“三侨一局”联系会，促进彼此间工作联系，研究加强侨务法制建设，为侨排忧解难等。

我们将按照今年国务院侨务工作会议的要求，学习和借鉴各兄弟省侨务工作的宝贵经验，抓住机遇，推动全区侨务工作大步跃上新台阶。

1993 年 11 月 10 日

浅论广西“第三侨乡”的地位和特点

清 风

广西是全国第三侨乡，对冠之这一称号，国内外人们，有的疑惑不解，有的半信半疑，有的知之不多，有的不知其然。究其原因：其一，历史的习惯印象所误。一些人们的老眼光，总认为广西是“老、少、边、山、穷”地区，似乎不应与“侨乡”有缘；其二，现实的“重点”概念所导。广西是全国少数民族人口最多的省、市、自治区，仅壮族人口就有1400多万人。广西是壮族自治区，因而“民族”成为广西特点的第一要素，人们对“民族”印象深刻，而对“侨乡”观念淡薄。其三，古往今来，广西对“侨”的位置摆得不妥，研究不多，重视不够，侨情不明，人数不清，宣传不力。其四，广西由于历史和现实的诸多因素，比如受经济条件、文化水平、历史传统、保守意识等的制约，近一、二十年来，广西与广东、福建等主要侨乡相比，在经济、社会发展，特别是开放“引进”方面的差距拉大，使人们感到广西似乎不像“第三侨乡”。

就这个问题，笔者试图通过本文，为人们提供一些较为详实的资料和初浅的剖析，以期在国内外一切关心广西的人们中，特别是在广大侨务、侨史界的同仁中，得到更为广泛的“共识”。概括地说，广西第三侨乡的地位和特点有六，即：内外人数的众多性、国外分布地域的广泛性、区内侨乡构成的多层性、出国历史的久远性、民族结构的多元性和侨乡优势的现实性与潜在性。

内外人数的众多性

广西各族儿女长期以来大批地、长期地移居国外，成为全国的重要侨乡。根据有关资料的综合，1989年，在国外的广西籍华侨、华人约有260多万人，主要居住在东南亚及欧美地区，其中越南最多，有130万以上（含少数民族华人），马来西亚次之，有60多万人，在美洲各国的约有20多万人。

（表1）中国主要侨乡华侨华人一览表

省、自治区名	华侨、华人（人）
广 东	2000 万
福 建	700 万
广 西	260 万
海 南	185 万

（1990年资料）

广西在国外的华侨、华人人数，如（表1）所述排列第三位，这是列数有据，事出有因的。构成广西在国外的华侨、华人数众多的因素有三：

第一，北海市、防城港市、钦州地区的华侨、华人数均属广西统计之列。北海、防城港市、钦州地区下辖合浦（廉州）、钦北、灵山、防城和上思共6个县、市（区），新中国成立以后，除1955年至1965年曾归属过广东管辖一段外，前后至今属于广西的行政区划之内。但一些人们仍有错觉，出现“名为广东人，实为广西人”的阴差阳错现象，包括一些钦防、北海在国外的华侨、华人也往往声称自己是“广东人”。仅钦防、北海在国外的华侨、华人约有70--80万人，这一笔可观的数据，约占广西在国外华侨华人总数的三分之一左右。

第二，广西在国外（主要是越南）的少数民族华侨、华人数甚多。过去人们包括一些专家学者曾长期忽略了这一重要领域。据近几年来广西侨务侨史界的研究成果，证实从我国宋朝越南立国以来，广西迁徙去越南的少数民族华侨华人源源不断，至目前为止，包括其后裔约有 130 万人以上。其中主要是壮（依、岱）族华人以及瑶、苗族华人，此外在美国、法国等地也有广西籍的壮、瑶、苗、回等族的华侨华人。

第三，广西籍港澳同胞和去台人员共有 20 万人，近几十年来，他们当中许多人或其后裔先后移民去国外的甚多，大约在 8 万人左右。这部份台转侨、港澳转侨的广西人，也是构成“众多性”的因素之一。

广西境内的归侨、侨眷（含外籍华人眷属，下同）也为数众多。根据 1990 年的资料统计，广西全区有归侨 18 万人，侨眷超过 100 万人。

（表 2）中国主要侨乡归侨、侨眷统计表

省、自治区名	归侨	侨眷	合计（人）
广 东	51 万	1359 万	1410 万
福 建	25 万	500 万	525 万
广 西	18 万	100 多万	118 多万
海 南	7 万	100 万	107 万

（1990 年资料）

从（表 2）的统计数，说明广西归侨和侨眷人数也分别居于全国的第 3 位。

广西的归国华侨主要来自越南、马来西亚、印度尼西亚以及印度、缅甸、泰国、柬埔寨、新加坡等十多个国家。他们回国，除与家人团聚、为谋生计等共性原因之外，也有一些特殊因素。清朝末期，有许多广西籍的华侨青年回国参加孙中山领导下的辛亥革命活

动，特别是 1907 年至 1911 年间在广西发动的钦、防、上思、镇南关等三次武装起义以及广州黄花岗战役，均有大批旅居越南、新加坡、暹罗等地的华侨回国参战。民国时期，许多广西籍华侨从越南、印尼、马来西亚等国回来参加抗日战争。

新中国成立以后，回广西的华侨除因与家人团聚、抚养亲人、回归谋生等分散归国者外，广西主要接待安置了三大批归国难侨：一是 50 年代，马来亚英殖民当局实行排华政策，成千上万的马来亚华侨，许多人还是抗日战士，被驱赶回国；二是 60 年代印尼当局排华，约有二万印尼难侨回国安置在广西；三是 70 年代末越南当局排华，经广西各口岸入境的印支难侨、难民有 22 万多人，其中有 10 万人安置在广西。

广西在国外华侨华人 260 多万，加上广西区内归侨侨眷 118 万多人，内外合计拥有 380 万侨众，因而从总体上构成其“众多性”。这就是广西于现阶段成为“全国第三侨乡”的主要数据和论据。

国外分布地域的广泛性

广西籍华侨、华人，主要分布在东南亚地区，第二次世界大战以后，特别是印支战争和 70 年代末期越南排华以后，掀起第二次再移民浪潮，广西籍华侨华人，包括大批少数民族华人，逐步从东南亚地区向世界各地迁徙，其特点是：“东往西流”、“贫往富流”、“乱往安流”，即从比较动乱、贫困的东南亚，特别是印支三国，流向较为富裕、安定的西方各国。随着印支三国“难民潮”的流动辐射，使这一地区的广西籍华侨华人，历经艰险，漂洋过海，再移民到了 20 多个西方国家，从而进一步扩大了广西籍移民在世界各地的覆盖面。至 1990 年止，广西籍华人已分布于世界 5 大洲的 93 个国家和地区。

亚洲，有 230 万人，占广西华侨华人总数的 88%，居住在 24 个国家和地区，即：越南、马来西亚、泰国、印度尼西亚、新加坡、老挝、缅甸、日本、菲律宾、柬埔寨、印度、巴基斯坦、朝鲜、文莱、巴勒斯坦、以色列、尼泊尔、蒙古、伊拉克、斯里兰卡、南朝鲜、孟

加拉、沙特阿拉伯以及东蒂汶。美洲,约20多万人,占广西籍华侨华人总数的8%,居住在23个国家,即美国、加拿大、古巴、危地马拉、墨西哥、哥斯达黎加、尼加拉瓜、巴拿马、多米尼加、牙买加、洪都拉斯、玻利维亚、巴西、秘鲁、厄瓜多尔、智利、委内瑞拉、哥伦比亚、阿根廷、圭亚那、巴拉圭、乌拉圭和苏里南。欧洲,约8万人,占广西籍华侨华人总数的3%,居住在21个国家,即英国、法国、瑞士、瑞典、德国、奥地利、意大利、荷兰、丹麦、葡萄牙、西班牙、比利时、俄罗斯、挪威、芬兰、希腊、罗马尼亚、波兰、哈萨克斯坦、乌兹别克斯坦和爱尔兰。大洋洲,约2万人,占广西籍华侨华人总数的0.7%,居住在7个国家和地区,即:澳大利亚、新西兰、西萨摩亚、瑙鲁、斐济、关岛和圣诞岛。非洲,约数千人,分布在18个国家和地区,即:毛里求斯、南非、阿尔及利亚、利比里亚、埃及、喀麦隆、几内亚、加蓬、莫桑比克、卢旺达、马达加斯加、苏丹、贝宁、尼日利亚、赞比亚、塞舌尔、多哥和留尼旺。

区内侨乡构成的多层性

广西地处祖国南疆,有着独特的地理位置,既有陆地边界与越南接壤,又有辽阔的海域海疆与东南亚相邻。广西人出国的陆海通道兼而有之,经陆地口岸通道与越南印支三国相连;经海上航线可通向东南亚及世界各地。广西又是一个多民族的地区,“民族”与“华侨”二者内在相融,既有汉族华侨华人,又有少数民族华侨华人。地理与社会因素的结合,从而使广西侨乡的构成具有独特的“多层性”。

第一,既有沿海侨乡,又有沿边侨乡。如北海市、防城港市、钦州地区的沿海市县属于沿海侨乡;凭祥、龙州、大新、靖西、那坡、防城等6个市县属沿边侨乡。

第二,既有内陆腹地侨乡,又有边区侨乡。如玉林、梧州地区的容县、北流、博白、玉林、平南、桂平、贵港及岑溪等市县,属

于内陆侨乡;而钦州、南宁、百色地区的边境县市属边区侨乡。

第三,既有老侨乡,又有新侨乡。如玉林、钦州、梧州地区的侨乡系清朝以前形成的老侨乡,而新侨乡是指新中国成立以后形成的侨乡。从50年代起,接收了十多万归侨,大多集中安置在一些场、厂和乡镇,构成新的侨乡。这10多万归侨及其眷属,分布在广西8个市地的30个县(市),共60多个安置点,其中农林场46个,厂矿企业19个和渔业镇、村2个。其中密度最高的是北海市侨港镇一万多居民中,90%是越南归侨(渔民);北海市区本身14万多人口中,归侨约占十分之一。武鸣华侨农场从1960年以来先后安置有马来亚、印尼、越南、缅甸、柬埔寨、新加坡等9个国家和地区的归侨,计1.2万人,他们的亲属分布于世界20多个国家。

第四,既有汉区侨乡,又有少数民族区侨乡。广西的东部、南部的侨乡基本上是汉族地区,主要讲广东方言和客家方言;广西的西部、西南部的侨乡基本上是壮、瑶、苗族地区,主要是讲壮、瑶、苗族语言和柳州方言。

出国历史的久远性

独特的地理位置,使广西处于我国南部边陲“陆、海结合部”的位置上,既有跨6县1市的陆地国境线,全长约1020公里;又有漫长的海岸线,大陆海岸线长约1080多公里,岛屿岸线350多公里。古往今来,广西人出国(没有飞机之前)其通道是陆海二路兼有,一是海上通道,经合浦港(北海)、龙门港、梧州港(转香港)出国;二是陆地边境通道,经东兴口岸及镇南关(今友谊关)、水口关、平壤等口岸出国。因此,研究广西人出国通道、出国历史,如果“言必称海”,则有着相当大的局限性,只有“陆海并重”、“海陆兼研”,才能达到全面、客观、求实的地步。

相传古代的广西苍梧人,在战国时代(公元前475—前221年),就开始移居暹罗北部。当然,广西人真正规模性的向国外移民,是西汉(公元前206—公元23年)以后,特别是宋、元、明、清时期,

向越南及东南亚其他国家迁徙的越来越多。

古代合浦港（含今北海港）是我国古代海上“丝绸之路”的起点之一。西汉以后，广西合浦港已有商船起航到谶离、黄支等国；唐朝，合浦的海上交通和对外贸易进一步扩大，商船可由合浦经东南亚、越过印度洋抵达波斯湾；宋朝，合浦港起航的商船已通占城、暹罗、真腊、爪哇、满刺加、渤泥、天方西洋等国，随着我国航海技术和对外贸易的发展，广西合浦等沿海地区逐步有人出国定居经商。

公元十世纪，越南建立独立的国家之后，广西人通过陆地海上通道移居该国，已构成国与国之间的移民性质，可正式称之为华侨。宋朝以来，广西的汉族及壮、瑶、苗等少数民族居民开始大批向越南（交趾、安南）迁徙，这种向邻国的移民一直延续到元、明、清及民国以后。

明朝，公元1679年，镇守钦州龙门水陆等处地方总兵杨彦迪、副将黄进，镇守高、雷、廉（合浦）等地方总兵陈胜才（即陈上川）、副将陈安平等，率部下3000余人，战船50余艘，从广西沿海等地，流亡到下柬埔寨（今越南南方）。

清朝，1840年鸦片战争之后，我国沦为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清廷当局屈服于西方列强的压力，允许英、法等国在中国招募华工，广西人也开始“卖猪仔”出国的生涯，清光绪二年（1876年），中英签订《烟台条约》正式辟北海为对外通商口岸，从北海口岸出国的华工，每年最多时达4000人，最少也有数百人。光绪十六年（1890年）至光绪二十八年（1902年），从北海口岸出国前往新加坡、印度尼西亚等国的华工有7000多人。1900年至1911年，在北海口岸，被运卖往南洋的华工超过2万人。梧州也是广西人出国的重要水上通道。梧州地处浔江、桂江和西江的汇合处，毗邻广东，临近港澳，自古至今，一直是两广的咽喉，也是广西与海外联系的重要门户。清光绪二十三年（1897年），英帝国主义根据《中英滇缅续约》附款专条，强制清政府将梧州辟为对外通商口岸。从此，梧州沦为帝国主义掠夺资源、推销商品的转运站和资本、文化侵略的跳板，也是招募华工的接收站。光绪三十年（1904年），英国在梧州设立“契约华

工”接收站，广西内地的契约华工大都从梧州上船转运出国，他们主要来自广西的岑溪、容县、北流、苍梧、博白等地。有的甚至被转卖到美洲古巴，1880年（清光绪六年），当时在中国驻古巴领事署注册的广西华侨有341名。1896年至1897年，有3000多名契约华工，分三批由广西防城经东兴、芒街，运抵非洲的马达加斯加。

广西人出国原因诸多，从政治方面看，主要是政权更替、贩卖人口、被越掳掠、反抗出走、征战未归、逃避征兵等6种原因；从经济方面看，主要是经商居留、出国谋生、契约华工、民族迁徙等4种原因。广西人出境的时间，可上溯至古代我国战国时期（公元前400年），当时，仍然属于古代民族的迁徙，距今已二千多年历史；但是，作为广西籍华侨华人规模性的成批量的出国时间上限，至少始于宋朝，即越南公元968年正式建立独立国家开始，距今也有一千多年的历史。这些史实，足以构成广西人出国历史的“久远性”。

民族结构的多元性

广西——侨乡本土是一个多民族地区，居住有汉、壮、瑶、苗等12个民族，具有民族多元性，因此广西的出国移民（华侨、华人）也具有民族结构的多元性。据调查了解，广西在国外的华侨华人的民族成份，不仅有汉族，而且有大量的壮（侬、岱）、瑶、苗、回族。

在理论上，对“华人”的概念范畴应有一个确切全面的理解，“华人”的含义应该赋予中华民族内多元民族成份的内涵，“华人”不应只是汉族的专用名称，而应是中华民族中各个民族成份共同享有的总称。一切具有中国（中华民族）各民族血统的人，都应确认其身份为“华人”。越南北部的侬、岱、瑶、苗人的先辈均源自中国，而且大部分来自广西，具有中国（广西）血统。壮（侬、岱）族华人从广西迁去越南的时间始于宋朝。瑶族华人迁越的时间可能始于公元十三世纪。苗族迁越时间则较晚。

广西在越南的少数民族华侨华人表 (1989 年)

民 族 成 份	华 侨 华 人 数
壮 (侬、岱) 族	105 万人
瑶 族	24 万人
苗 族	约 1 万人
合 计	130 万人

广西在越南的少数民族华侨华人 130 万人中,是公元十世纪越南立国之后,从中国 (广西) 跨越国界而移民去越南的,他们有的是中国 (广西) 本土出生的“本土华人”,有的是在居住国 (越南) 出生的“土生华人” (华裔)。在越南的壮 (侬、岱) 族华人,至今许多支系,还记得他们在中国 (广西) 的祖籍地,还保留着中国故乡的名称,并以移居越南之前的居住地取名,如万承侬,其故乡在万承 (今广西大新境); 邹侬,故乡在今广西龙州; 顺侬,故乡在顺州 (田州,今广西田东境); 松善侬,故乡在崇善 (今广西崇左境); 应侬,故乡在龙英州 (今广西天等境); 磊 (雷) 侬,故乡在下雷 (今广西大新境); 归仁侬,故乡在归顺州 (今广西靖西境); 安侬,故乡在结安州 (今广西天等境)。这些地方至今仍属于广西壮族聚居的南宁、百色地区。广西在越南、美国、法国、老挝等地的少数民族华侨华人,有些已融入当地主流社会,成为所在国的少数民族,并涌现一批社会贤达、知名人士,如美国前纽约市警察总局副局长莫虎,系壮族、广西鹿寨人; 美国著名作家白先勇,系回族,广西桂林人; 原越南人民军上将、国会副主席朱文晋,系壮 (侬) 族,广西龙州下峒人。近年来,居住在美国、法国的瑶族,也派出代表回广西寻根溯源。他们在美、法等国还组织了自己的社团。

广西在国外有 130 多万少数民族华侨、华人,几乎占广西在国外华侨华人总数的半数,这既是构成广西华侨华人数“众多性”的主要因素,也是广西侨乡的主要特点。

侨乡优势的现实性与潜在性

广西的社会、地理条件有四个重要因素,即:侨乡、民族、边疆、沿海。改革开放以来,广西侨乡的优势正在逐步发挥,使其成为现实。继 1984 年国务院批准北海市为对外开放城市后,1988 年又批准梧州、玉林、钦州、苍梧、合浦、防城 6 个市县为沿海经济开发区,这些市县均系广西的重点侨乡,至此,广西全境已经初步形成了由沿海开放城市、开放市县以及由内陆腹地组成的多层次开放格局。广西作为全国第三侨乡,从总体上看,具有四大优势:第一,地理优势。背靠大西南,面临东南亚、毗连印支,邻近港澳。第二,资源优势。水电、有色金属、亚热带作物资源十分丰富。第三,旅游优势。以桂林为中心的山水风景、民族风情、海滨风光等旅游资源多姿多采。第四,侨乡优势。广西在国外的华侨华人数众多,居于全国第三侨乡的地位。

近十年来,广西侨乡优势在改革开放中已逐步初见成效。从 1979 年至 1990 年,广西累计批准利用外资项目 760 个,合同总投资额 14.2 亿美元,其中华侨华人和港澳台投资的占 85%。出口贸易也有较大增长,从 1980 年至 1990 年,累计出口 51.9 亿美元,是前 29 年累计出口总额的二倍多。全区已与世界上 130 多个国家和地区的 5 千多家客户建立了贸易关系,同 170 多家国外贸易机构建立了代销、包销业务。“山水甲天下”的桂林,“南国明珠”的北海风光,多姿多彩的少数民族风情,中国九大名关之一的“友谊关”,使广西成为中国旅游热点区域之一,每年到广西旅游的华侨、华人、港澳台同胞以及其他外宾多达 50 万人次。国内游客约 500 万人次。

广西侨乡优势,如上所述,已开始转化为现实性,而更多的仍在其“潜在性”。广西对优势的发挥,按“纵比”,自己的现实比自己的历史,的确有了长足的进步,侨乡优势已开始发挥;但是,从“横比”,即广西与广东、福建、海南等侨乡相比,则相形见绌,差距甚大。例如,(一)从出口总额上看:1989 年比 1978 年,全国增

长 4.38 倍,而广西只增长 1.34 倍;1978 年广东出口额为广西的 5.6 倍,到 1989 年广东已为广西的 13.8 倍。福建的出口额 1978 年比广西少,但到 1989 年,福建已为广西的 2.76 倍。(二)从引进外资上看,广西的增长速度与人均数也低于全国水平,在全国占的比重也小。如协议外商投资金额广西只占全国的 2%,1978~1989 年,广西人均利用外资水平只相当于全国人均数的五分之一。在各省、市、自治区“引进”外资金额的名次排列上,近几年来,广西一直徘徊在第 7 位上下,这显然与“全国第三侨乡”的地位是不相称的。

广西侨乡优势为什么其“现实性”发挥不够,“潜在性”又开发缓慢呢?其原因,可说是先天不足,后天失调。既有客观因素,又有主观原因。

广西本土虽有资源优势,但却缺乏商品优势。历史上广西的经济社会发展,基础差、底子薄、起步慢,在资金、技术、人才、经验、观念等方面与先进省市有较大差距。加上地处边防,10 多年来与周边国家关系又不正常,这种环境也制约着广西经济的发展,使广西错过了改革开放前十年的机遇。

国外广西籍的华侨、华人,虽然人数众多,但总体水平状况与广东、福建、海南、上海人的差距较大。虽然已有少数佼佼者,但大多数在经济实力方面不如粤、闽。广西人在国外居住在东南亚地区的占 90%以上,广西人在国外 80%以上从事农、林、矿、胶工等体力劳动,商品经营意识不浓,经贸科技水平偏低。据广西接待安置印支难民办公室资料统计,安置在广西的十万越南难侨、难民,在 1978 年入境以前的职业情况,农民、工人成份占 84.6%;在文化程度上,8 岁以上的人员中文盲者占 64.1%,大专文化程度的仅占 0.08%。从这一侧面,也可说明广西的“侨”情。在经济上、科技上、文化上有些“先天不足”,从而基础薄、起点低、发展慢。

但广西侨乡优势已处于由潜在性向现实性转化的过程,潜力是很大的,前景是良好的。

广西本土抓紧基础建设,发展方兴未艾。

一是资源优势正在转化为现实商品优势。正在开始建设几个经

济发展基地,即:有色金属基地;以红水河梯级开发为中心的水电基地;亚热带作物、农业和食品基地、出口商品基地;以桂林、北海分别为中心的旅游基地。

二是全方位对外开放。进一步扩大对外贸易,积极引进外资、技术、人才。切实抓好沿海开放城市北海市、防城港市、和钦州 6 个沿海开放市县,在南宁、桂林市建立两个科技开发区,在容县、南宁(武鸣)、侨港(北海)建立三个华侨投资经济开发区,推进“三沿”(沿海、沿江、沿边)地区的开放和发展。对外来投资及合作者继续采取更为优惠的特殊政策和灵活措施。

三是改善投资环境。广西建设了一批直接为对外开放服务的重点项目。南宁至防城铁路已经运营,南宁至北海、南宁至梧州二级公路已建成通车,南宁机场已改造完工通航,南宁至香港航空线已经开通,南宁电信枢纽工程已经竣工。南(宁)昆(明)铁路、梧州飞机场、西江航道整治也正在紧张施工中。

四是我国周边睦邻外交政策取得全面成果,周边国家关系改善,中越两国关系的正常化,将十分有利于广西的开放与发展,有力地促进广西与印支三国、东南亚以至世界各地的经贸、科技、文化等全方位的交流、合作与发展。机遇的来临,将带来对外开放生机勃勃的局面。例如,仅 1991 年(至 11 月底止),广西的中越边境贸易总额已经超过 20 亿人民币。

国外广西籍华侨华人正在推进新的转移和崛起。

一是东南亚地区的广西乡亲,正在推进四个转移:①由农村向城镇转移;②由农业向工商等行业转移;③由体力劳动向脑力劳动转移(部分人);④由东南亚向欧美国家转移。这种转移将有利于他们的生存与发展,有利于总体素质的提高,也有利于推动故土广西的开放和发展。

二是在欧美的广西籍印支华人的实力开始崛起。20 世纪 80 年代“印支难民潮”中广西籍华侨华人从印支三国转去欧、美、澳洲的约有 20 万人,分布于 20 多个西方国家。他们已经从救济型生活,开始转向自谋职业,向各行各业进军,有的还当上了政府官员、机

关职员，少数人已经集聚了较大的资金，有的已涉足于开办工厂，经营百货公司、超级市场、房地产业、旅游业、国际贸易和金融等，发展趋势良好，令人刮目而视；更可贵的是他们的第二代已经上大学，进入知识界行列，有的成了博士、学者和专家。早在1986年，美国加州州长杜梅金曾预言：“相信数年后，难民（印支华人）在经济、政治等各领域，将是一股力量。”不久将来这种预言将成为事实。

在西方国家的广西籍印支华人是一支艰苦创业、朝气蓬勃、团结向上的力量。他们民族意识较强，中华文化传统保留较多，乡土情谊较浓，一向以自己古老民族而骄傲，以自己民族优秀文化而自豪，悲惨的遭遇，更激发着他们的自尊、自爱、自立、自强的动力，他们在观念上、习惯上、知识上、职业上开始转变，走出了历史老圈子，一方面开始融入当地社会，另一方面又与故土广西恢复和加强了联谊。近年来，从美国、法国、德国、丹麦、加拿大等地回到广西投资、合作办厂，开展商贸的印支华人越来越多。

广西居于全国第三侨乡的位置，要求我们一要尊重事实，二要理智相待。既不应忽视“侨”的优势，有宝不识宝，又不能躺在“老三”上，坐等其“优”，孤芳自赏。应该一分为二，既看到优势，又正视不足，主要是发挥主观能动性，依靠自己在深化改革，扩大开放上下功夫，扎扎实实、兢兢业业多办实事，从硬件和软件上切实改善投资环境。这样自然会花香飘万里，林茂鸟知归，使全国第三侨乡优势的潜在性尽快转化为现实性，以增进广西与国外华侨华人的团结、合作和交流，促进广西的振兴、繁荣和发展。

再谈广西籍华侨华人知多少

赵和曼

大致确定广西籍华侨华人的总数，是认清广西区情的一个组成部分，对于这个自治区的对外开放有着重要意义。过去，由于广西的侨史研究起步较晚，包括海外侨胞人数统计在内的不少问题尚未解决。近年来，情况大有变化，面貌逐渐改观。拿海外侨胞人数统计来说，广西的侨务部门以及有关专门机构把它列入了重点研究课题，他们分工协作，密切配合，利用各种渠道，组织有关人员收集、查阅了大量的海内外资料，进行了比较扎实的侨乡调查，使研究逐渐深入，质量不断提高。笔者认为：研究这一课题的关键，一是要了解广西的北海、钦州、防城市、地在历史上曾多次隶属广东管辖，而这一地区又是重点侨乡，其海外乡亲人数之多既不可忽视，又不宜与广东籍混同；二是广西自古以来就是少数民族聚居的地区。由于旧社会的民族歧视政策，再加上广西拥有方便的出境通道，使这个自治区在海外的少数民族华侨华人人数之多居全国之首；三是广西的地理、历史、社会等条件，使这个自治区在古代、近代、现代移民国外的原因众多、出境容易，其人数也居广东、福建之后。如果我们弄清了上述三个要素，不但对广西籍华侨华人知多少这个问题的解决大有帮助，而且对广西这个全国第三侨乡的地位与作用的认识也会加深。下面，笔者谈几点看法，以供切磋。

—

现今广西的部分地区，历史上的行政区划多次变更，此一时属邻省广东管辖，彼一时又划入广西。如果被变动的地区是地处沿海而又出国人数众多的话，那么，必然会给这个省份现今海外侨胞的人数统计带来混乱，产生影响。

现在广西的钦州地区（辖钦州市、浦北、灵山等县）及北海市（辖合浦县）、防城港市（含上思县），面积共两万平方公里，人口有487万（1992年）。这一地区，东与广东省的湛江地区相连，南临北部湾，西南与越南交界，陆地边境线长233公里，海岸线长约1500公里。钦州地区（上思县除外）的行政区划，自古以来经历了多次变更。宋代，钦州、合浦（廉州）、防城、灵山、浦北属广南西路（当时北海为合浦县地）；元代，隶湖广行中书省海北海南道；明代，隶广东布政司；清代，隶广东行省；民国时期，为广东省辖地。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后，1951年，钦州、合浦、防城、灵山、浦北划拨广西（同年将合浦县所属的北海镇改为北海市）；1955年，又将钦州地区复归广东省；1965年重新划拨广西，一直至今。钦州地区拥有陆海对外通道，是一个重点侨乡。这一地区的行政区划变来变去，不但在我国沿海侨乡省份中是罕见的，而且也影响了两广的华侨华人的数量估计，相对来说，对广西的影响要大一些。

明清、民国时期，和其他省份的沿海地区一样，钦州地区的人民因政治或经济原因移居国外的相当多。拿契约华工来说，1900年至1911年，通过北海港口被“卖猪仔”运往南洋的华工超过两万人，其中多是钦州及玉林地区破产的农民和手工业者^①；1896至1897年，法国政府在印度支那总督的协助下，从中越交界的东兴招募了3003名广西籍契约华工，分四批运往非洲马达加斯加去修公路^②；引

① 《北海港史》。

② 《非洲华侨史料选辑》，第70页，新华出版社，1986年。

起钦防籍人大批出国，还有其他原因。钦州地区的行政区划，近几个世纪以来多数时间隶属广东，使这一地区的海外侨胞在统计人数时一直自报或他报“广东籍”的相当普遍。即使该地区最后划归广西已达30多年之后，他们当中的不少人至今还保留着不少传统的看法，没有改为“广西籍”；况且，由于该地区曾经分别隶属粤桂，给广东与广西两省在统计华侨华人数字时必然出现重叠与交叉统计等混乱现象，相对来说，应填报“广西籍”但却不报的情况要多一些，因为不少侨胞认为：他们的祖辈出国时是“广东籍”，后辈是不能改祖籍的；还认为保留“广东籍”，对参加社团、结交朋友、买卖经营、扩大生计等方面都有好处。我们从一些书刊各个时期的统计数字中，可以看出钦防籍人当时是划入“广东籍”，还是计入“广西籍”？如有的写道：“马来半岛华族各邦人口统计中的广西籍人：1921年998人，1931年46095人，1947年71850人，1957年69122人”^①。且不说上述数字的误差如何，但有一点是清楚的：即上述统计数字没有包括现属广西的钦州地区的侨胞，因为1921、1931、1947、1957年，钦州地区均属广东管辖；再如，“本世纪五十年代以后，越南华侨大约有150万人，其中就祖籍而言，广东籍约占80%，福建、云南和广西等省籍者约占20%”^②，也且不说上述百分比是否基本属实，同样清楚的一点是：上述百分比是把钦防籍人划在“广东籍”之中，因为，如果不是这样，广东籍的百分比不可能这样高；反过来说，广西籍华侨在越南也不可能只占20%中的一小部分，因为150万的20%，即30万人也，就算广西籍占30万人中的1/3，也只有10万人，估计太少。广西与越南海陆相通，为何越南才10万桂籍华侨？真是叫人难以置信。我们是否可以这样说：在现今广东籍华侨华人的估计数字中，至少包含了一部分广西钦防籍的人；而广西籍华侨华人的估计数字，从过去的情况来看是很不准确的，有待进一步修正。

① 《南洋文摘》第12卷第12期第794页（1971年12月）。

② 《中越关系史简编》，第214页，广西人民出版社，1986年。